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采 购 人：北京市昌平区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博招致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1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4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0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1425210200027786-XM001
2. 项目名称：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123.74702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123.74702 万元
5.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123.74702	1	加强社区（村）先期处置、自救互救、巡查检查、宣传教育能力，提升基层重大安全风险防范和各类灾害处置水平，现采购6站点物资，详见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交付期限为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天内。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近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9 月 02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线上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9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场）。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2.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问题，解密不成功，则**响应无效**。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昌平区应急管理局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政府街 19 号
联系方式：安宁 801210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博招致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6 号 416 室
联系方式：王涛 1560134181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涛
电 话：1560134181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 工程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head> <tbody> <tr> <td>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td><td>工业</td></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工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工业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 01 包：_____； ... 包：_____。 磋商保证金收受人信息：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7.5		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7.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30 分钟
20.1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 ☐ 是 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u>以技术指标中“供货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之和”得分高的优先。</u>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_____。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3.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 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电话、邮箱、现场递交或快递。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招标部； 联系电话：15601341815； 通讯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6 号 416 室。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u>参照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u> 缴纳时间：<u>代理报酬由成交供应商自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u>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响应，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

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

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

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 4.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4.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4.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4.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否则**响应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7 采购需求标准

- 4.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 响应费用

-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采用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与的，还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7.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后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磋商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供应商自愿超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1.2 交纳磋商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

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1.3 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保证金的，其**响应无效**。
- 11.4 供应商除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1.5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 11.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1.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1.7.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11.7.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
- 11.7.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1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 11.8.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1.8.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1.8.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1.8.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1.8.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原件等），响应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保证金除外。

15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评审

17 响应文件的解密与开启

-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 17.2 本项目解密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无效响应**。
- 17.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将回避。
- 17.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解密。
- 17.5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18 磋商小组

- 18.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与磋商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18.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9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9.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 确定成交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0.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1.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 终止

-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2.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3 签订合同

-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3.3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3.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3.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3.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 询问与质疑

24.1 询问

24.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2 质疑

24.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4.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3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4.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

表》。

25 代理费

- 25.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方法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1.3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 1、供应商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采购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不允许
2	授权委托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不允许
3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不允许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不允许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不允许
6	签署、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不允许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不允许
8	响应文件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不允许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

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5.2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磋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如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5.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为磋商小组指定的时间，具体时间根据磋商进度另行通知。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

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后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5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 / 。
-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后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

- 4.4 如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4.6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 4.7 其他：_____。
-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__。
-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7 报告违法行为
-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3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分值		此处最后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3.2、3.3
2	类似业绩	10	近三年（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倒推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每有1项得5分，最高得10分。（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内容主要页、盖章签字页等重要信息。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技术部分	20	产品技术性指标及规格参数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设备参数的得20分，设备参数任何一项负偏离扣1分，带“#”项为关键参数，每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如需提供证明材料，请提供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供货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方式、供货时间计划、技术方案及保障措施、货物交接的具体技术方案、风险分析与解决方案等内容。 方案编制科学合理，内容完善，可实施性强，得10分； 方案编制较为科学合理，内容较为完善，可实施性较强，得8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一般，内容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4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较弱，内容有欠缺，可实施性较弱，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10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和理解程度、响应产品介绍说明、安装调试安排、供货安装调试执行方案等内容。 方案编制科学合理，内容完善，可实施性强，得10分； 方案编制较为科学合理，内容较为完善，可实施性较强，得8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一般，内容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4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较弱，内容有欠缺，可实施性较弱，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10	设施设备质量保证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施设备质量保证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编制科学合理，内容完善，可实施性强，得 10 分； 方案编制较为科学合理，内容较为完善，可实施性较强，得 8 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一般，内容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 4 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较弱，内容有欠缺，可实施性较弱，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10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响应及处理周期、技术服务及服务方式、售后人员整体水平及培训方案等内容。 方案编制科学合理，内容完善，可实施性强，得 10 分； 方案编制较为科学合理，内容较为完善，可实施性较强，得 8 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一般，内容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 4 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合理性较弱，内容有欠缺，可实施性较弱，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合计		10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水泵	1、发动机型式：四冲程 风冷 单缸； 2、发动机排气量（cm ³ ）：≥458； 3、发动机缸径*行程：≥92×69； 4、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kw/rpm)：≥9.6/3600； 5、起动系统：手启动和电启动； 6、燃油箱容量(L)：≥6.5L； 8、连续工作时间（Hr）：≥6h； 9、机油容量(L)：≥1.1L； 10、燃油：汽油； #11、出/入水口径（mm）：150mm（6寸）； #12、最高扬程（m）：≥30m； #13、自吸高度（m）：≥8m； #14、最大流量：≥170m ³ /h； #15、泵性能数据报告规定点流量、扬程：流量 40m ³ /h(±2)时扬程≥26m；流量 82m ³ /h(±2)时扬程≥20m；流量 170m ³ /h(±2)时扬程≥4m； 16、毛重：≤85kg； 17、带 2 个实心脚轮、2 个万向轮，手推杆，框架钢管结构，结构牢固，抗震、抗摔，适应野外使用。进水口和出水口需要快速接通连接； 18、每台汽油水泵配 6 米进水钢丝软管，和 20 米/卷水带； #19、产品提供整机带 CMA 或 CNAS 认证章检测报告，报告中体现关键参数（带“#”项为关键参数）。	18	台
2	电锯	1、工作电压:21V 导板； 2、长度：16 寸； 3、参考毛重：5kg； 4、链锯材质：合金刀头三防机身，包含 2 块电池及充电器。	12	把
3	发电机	1、发动机参数 (1)发动机型式：风冷、四冲程； (2)发动机缸径*行程：≥90*66mm； (3)发动机排气量：≥420cc； (4)发动机输出功率：≥8.2kw/3600rpm； (5)发动机机油容量：≥1.1L； (6)燃油：汽油； 2、发电机参数 #（1）额定功率：≥5.0kw；最大功率≥6.0kw； #（2）发电机类型：无刷电机； （3）发电机组单相电压：230v（±10）； （4）发电机组单相电流：≥21.0A； （5）发电机组频率：50Hz； 3、发电机组油箱容积：≥25L； 4、机组启动系统：手启动和电启动； 5、机组结构：发电机组结构带 8 寸或 8 寸以上移动脚轮、手推杆，框架钢管结构直径要≥32mm，结构牢固，抗震、抗摔，适应野外使用； #6、配置拉绳式启动器：手启动的装置的机械安全性应符合 GB/T2820.8 第 6.3 条规定；机电启动系统应≤24V 电压下操作，以	12	台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保证人员安全性； #7、电气保护和监视控制：发电机组应安装带过电流脱扣装置的电路断路器，并对短路加以保护； #8、介电强度：发电机组应能承受 1min，频率为 50Hz，正弦波电压，施加电压为 1800V，试验期间无击穿闪络现象； 9、机械安全性： #（1）机组及其备附件均应无锐边、尖角、毛刺等，在正常使用时不应有用户造成伤害的缺陷； #（2）运动件的布置及防护应确保正常使用时不对人员造成伤害。防护罩，防护屏装有足够的机械强度，且只有用工具才能拆除； #（3）往复式内燃机上应有启动装置，应能为操作人员提供足够的启动保护； （4）永久性安全的拉绳或启动器应能提供自动绕绳功能； #（5）发动机燃料加注时，不得使易燃液体与高温表面，电气元器件或旋转零件相接触； #10、过载：符合 GB/T2820.8 第 6.10 章规定，保护断路器可跳闸； 11、机组尺寸（不含轮子）：≤680*530*550mm； #12、产品提供整机带 CMA 或 CNAS 认证章检测报告，报告中体现关键参数（带“#”项为关键参数）。		
4	移动照明灯	1、照明装置包括灯组、发电机组、控制面板、遥控器、升降杆、气泵，底盘推车等组成。 2、灯组 （1）灯头为 4*50w LED 灯头； #（2）灯光覆盖半径：≥50 米； #（3）通过无线遥控可在 50 米范围内分别控制每盏灯的开启和关闭； #（4）每个灯头可单独做上下左右角度调节旋转； #（5）灯盘可实现 360° 水平方向旋转，仰俯角≥90°，根据现场照明需求可任意调整照射角度，提供全方位照明。灯盘可 45° 调节，灯盘与灯杆连接间隙应≥65mm，便于操作。每个灯头可单独做上下左右角度调节旋转； 3、发电机组 #（1）发电机组为 2.0kw 汽油发电机，发电机组使用无刷励磁同步发电机； （2）工作电压：230V（±10）； #（3）发电机组燃油油箱≥15L，一次注满油连续工作时间应≥13h； 4、升降杆 （1）灯杆可升降，升降调节方式为伸缩气缸； （2）气缸材质为高性能合金，表面氧化处理，达到气缸不腐蚀，不生锈、不变形以及永久气密性； （3）气缸连接部位有定位销，保证气缸在升起后任何情况下都牢固可靠； #（4）升降高度可调，最大升起高度≥4500mm。采用缓冲技术，避免对人员和设备造成伤害； #（5）抗风压能力：升降杆架设好后在稳定风速为 19m/s（8 级）的条件下应能正常工作，在稳定风速为 21m/s（9 级）的条件下不应损坏； #（6）抗淋雨能力：展开状态能耐受降雨（暴雨）强度 2mm/min、持续时间 1h 的淋雨； #（7）机组稳定性要求：每台移动照明灯车配备固定拉绳装置包括三角地桩和拉绳，拉绳数≥3 根，长度要保证照明灯升至最大高度后的稳定可靠。机组灯杆升高时底盘有可伸缩支腿以保障灯组稳定，底盘	6	架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支撑半径≥38cm; #5、产品提供整机带 CMA 或 CNAS 认证章检测报告, 报告中体现关键参数(带“#”项为关键参数)。		
5	微型防爆电筒	1、外壳航空级铝材 T6061; 高温真空电镀镜面铝合金反光杯, 镜片为钢化光学玻璃, 参考尺寸(厘米): 12.8*2.4*2.2, 额定功率: 3W, 印刷电路板表面有绝缘清漆; 2、光源, 高亮≥350LM, 工作光≥150LM; 3、续航时间: 强光 5h/工作光>9h/爆闪>5h; 射程≥200 米; 使用 1 节正负同端 18500 电池, 电池容量 1900mAh, 具有过充、过放和短路保护功能; 4、重量: ≤60g(不含电池)。轻量设计, 体积小、重量轻, 配置头盔支架可作头灯使用; 5、尾部按键开关, 工作光亮同时尾部红色方位灯亮, 方位灯可视距离为 30 米可见。两个常亮档: 工作光-强光-关机, 短按开关顺序循环, 强光必须是逐渐慢慢变亮, 让人眼舒适适应。常亮模式下还可快速双击开关的方式关机; 一个爆闪档: 任意模式下长按开关超过 2 秒进入爆闪档, 爆闪模式下短按开关进入爆闪前的状态; 6、隐藏式 TYPE-C 充电口, 拧开头部即可充电, 充电电压为 5V, 通用手机充电器; 7、四格电量指示功能, 可随时了解剩余电量动态, 电量低于 3.0V 时, 灯光闪烁警示, 提示及时充电; 8、防护等级: ≥IP68; 9、防跌落高度: ≥1 米; 10、#产品防爆等级为 EXibIICT4Gb, 并提供相关证书。	120	个
6	防水头顶灯	1、灯珠型号 : T8; 2、工作档位 : 常规 3 档感应 1 档; 3、适用电池 : 内置 2 节锂电池; 4、流明亮度 : ≥800 流明; 5、产品材质 : 铝合金; 6、工作电压 : 4.2V; 7、产品颜色 : 黑; 8、可否直充 : USB 直充; 9、是否调焦 : 旋转调焦; 10、产品参考尺寸 : 86*87*71MM; 11、产品重量 : ≤320g; 12、产品特点 : (1) 灯珠: T8 灯珠, 高亮度≥800 流明, 使用寿命 100,000 小时理论值; (2) 旋转调焦方便照明使用; 头部可 90 度上下调节; (3) USB 直充: 部配置充电口, USB 便捷充电; (4) 头部开关: 天然橡胶材质, 表面防滑处理, 轻触开关切换照明模式。	120	个
7	充气式橡皮艇	1、船体长度: 260*128cm; 内部尺寸: 190*58cm; 载重≥420kg; 2、夹网纤维织布经向拉伸强度≥85kn/m, 纬向拉伸强度≥46kn/m, 经向撕裂强度≥450N, 粘着强度≥2kn/m, 提供整艇检测报告; 3、橡胶涂覆织物经向拉伸强度≥97KN/m, 纬向拉伸强度≥75KN/m, 经向撕裂强度≥520N, 纬向撕裂强度≥420N (提供检测报告, 原件备查) 4、气密性: 浮囊充气 40kpa, 静放 120min 剩余压力≥38kpa, 龙骨充气 20kpa, 静放 15min 剩余压力≥19kpa, 舟舷充气 20kpa, 静放 120min 时剩余压力≥18kpa, 防浪充气压力 13kpa, 静放时间 15min 剩余压力≥12kpa (提供检测报告佐证);	6	艇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5、耐压性：浮囊在充气 40kpa，静放 15min 时，剩余压力 ≥ 38 kpa，龙骨在充气 40kpa 静放 15min 时剩余压力 ≥ 38 kpa 舟舷充气 40kpa，静放 15min 时剩余压力 ≥ 38 kpa（提供检测报告佐证）； #6、舟体板材性能：板材拉伸强度 ≥ 230 MPa, 弯曲强度 ≥ 320 MPa, 冲击强度 >320 kg/m ² （提供检测报告佐证）； 7、符合 SL297-2004 防汛储备物资验收标准，通过 GB/T10125-2021 盐雾试验以及 GB/T16422.3-2022 UV 紫外灯老化测试空载转弯航速达到 13km/h 时，左转直径 ≤ 5 m，右转直径 ≤ 5 m，搭配 30 马力船外机满载速度 ≥ 35 km/h，空载航速 ≥ 40 km/h； 6、主要配置：船一艘/铝合金底板一套/铝合金划桨一对/铝合金座板 2 块/脚踩充气泵 1 个/船包 1 个/维修工具一套。		
8	救生绳	1、品类： $\phi 10$ ； 2、长度：50 米； 3、标准材质：优质丙纶； 4、破坏拉力 ≥ 7250 N，符合 GB24543-2009（消防安全绳）。	30	条
9	救生衣	1、符合 GB/T32227-2015 标准； 2、救生衣面料应为化纤布，其物理性能指标：经、纬向拉断强度 ≥ 784 N(20cm $\times$ 5cm)；经、纬向密度 ≥ 106 根(10cm)； 3、浮力材料应为闭孔型泡沫塑料，要求发泡均匀，孔径一致，无分解，开裂现象；缝线应为耐油、耐海水的机缝线，其断裂强度不小于 19.6N； 4、技术要求：缚带为柔软的编织带，或用面料相同的布料缝制而成，其断裂强度不小于 882N； 5、救生衣颜色为橙色，每件浮力 ≥ 72 N，配哨笛 1 只，逆向反光片 ≥ 200 cm ² ，单件质量 ≤ 0.8 kg。	60	件
10	救生圈	1、材质：采用高密度聚乙烯为壳体，内充高密度聚氨酯闭孔泡沫； 2、规格：外径 710mm ± 10 mm, 内径 440mm ± 5 mm； 3、技术指标：浮力 188N，按标准制造； 4、逆向反光装置 ≥ 200 cm ² ，重量： ≥ 2.5 kg；承重 ≥ 150 kg； 5、颜色：橙色。	60	个
11	应急安全帽	1、颜色：蓝色； 2、重量： ≤ 0.5 KG； 3、帽壳材质：碳酸酯内衬； 4、材质：聚碳酸酯； 5、款式：阻燃、耐磨； 6、含印字“应急服务”。	90	顶
12	雨衣/雨鞋/雨伞	1、雨衣颜色：黑色；产品面料：环保牛津布面料；内里涂层：PVC 黑胶防水涂层；特性：耐磨防刮材质，坚固荷叶式拒水符合 GB1840-2010C 类标准要求，不低于 190T 路丝纺涂 PVC，韧性强，抗磨性好； 2、雨伞材质：双层高密度碰击布，纳米技术，强力拒水； 3、打开方式：自动开； 4、撑开直径： ≥ 1.5 米；长度： ≥ 1 米；伞骨架材质：玻璃纤维（防雷）；手柄材质：EVA(防雷)；颜色：黑色；配有布袋包装雨鞋材质：PVC 塑胶；靴筒：高筒；筒高： ≥ 33 cm；跟高：约 3cm；鞋底：牛筋底，防滑；颜色：黑色。	240	套
13	反光背心	1、材质布料：120g；经编布加厚款高亮反光条含印字； 2、重量：大概 0.16kg； 3、防护类型：GB20653-2020 标准反光马甲。	120	件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4	绝缘防护手套	1、灰纱乳胶浸胶手套；材质：天然橡胶； 2、类型：加厚，耐磨； 3、重量：约 400g； 4、厚度：≥1.5mm； 5、防护类型：≥12kV 绝缘手套。	90	副
15	防火手套	1、执行标准：XF7-2004《消防手套》；材质：芳纶，续燃时间：≤2s, 阻燃时间：≤2s, 损毁长度：≤100mm； 2、采用外层、防水层、隔热层、衬里四层结构； 3、面料采用永久性阻燃纤维材料，具备阻燃、防水透气、防静电、舒适等性能，整体热防护性能 TPP：29.2cal/cm2； 4、具有预热收缩率低、灵巧性和握紧力手感好，使用中舒适、灵巧、方便，防水性能优异等特点；外层面料续燃时间、阴燃时间均 0；热收缩率：手套 2.0%，衬里 1.0%；耐静水压≥7kPa；30s 内能 6.5 次拾取直径 6.5mm 的钢棒；穿戴时间 0.97s。	90	副
16	手摇（电动）报警器	1、声压级:110dB； 2、音响频率:550±20Hz（取决于手摇速度）； 3、材质:铝合金，参考重量:1.6kg； 4、有效范围:直径 1000m。	30	个
17	扩音喇叭	1、功率:≥25W； 2、录音功能:300 秒；传播距离:≥500 米；工作电压:3.7V； 3、材质:ABS 工程塑料； 4、电池续航:8-12 小时（容量音量定）； 5、产品尺寸:240mm(高)150mm(口径)； 6、功能:手柄可折叠、喊话、录音、放音、音乐/报警。	90	个
18	高音哨	1、成份:ABS+硅胶； 2、口哨分贝可以达到 115 分贝无滚珠三气室设计，在潮湿的条件下也可以吹响；咬合处带有橡胶缓冲垫，保护牙齿； 3、人体工程学设计适合抓握；带有可拆卸挂绳。	60	个
19	警戒绳/警示牌	1、名称：盒装警示带； 2、规格：约 100m*5cm； 3、材料：涤纶布（可重复使用）； 4、长度：100m/盘； 5、颜色：黄白警戒线字样； 6、盒子材质：ABS 工程塑料； 7、盒体由上下盖组成，涤纶材质的警示带呈盘状由一个卷轴绕于盒内；盒式安全警示线实现了快速安装，方便的将盒内的警示线松成及收回可重复使用且使用方便； 8、名称：A 字牌； 9、材质：加厚塑料板表面亮膜/哑膜；UV 打印反光膜；参考尺寸：52cm*27cm*63cm。	120	个
20	交通指挥棒	1、尺寸：540*40MM； 2、防护等级：≥IP64； 3、材料：握把 ABS，发光管 PVC； 4、可视距离：300M（在黑暗中）； 5、电池：3.7V 锂离子充电电池； 6、电池寿命：500 次充放； 7、电源适配器输入：110-220V； 8、充电时间：5 小时；	90	个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9、灯光按钮开关：按压可转换发光模式； 10、功能：红蓝灯闪烁-红蓝灯恒亮-关闭； 11、光源：3 颗红色+3 颗蓝色 LED。		
21	锥桶	1、材质：橡胶；加重加厚；采用高亮反光膜；重量：≥4kg； 2、规格：底座 40cm*40cm； 3、锥高 70cm；带提环，方便移动，搬运，含印字。	90	个
22	手提鼓风机	1、参考重量（不含吹送管）10.2kg； 2、参考尺寸（长*宽*高不含吹送管）mm350*430*495； 3、最大发动机功率/转速（kw/rpm）3.2/7800； 4、空转速度 2800/min； 5、发动机排量（cm ³ ）75.6； 6、燃料 90 号以上无铅汽油； 7、燃料箱容量 L1.8； 8、一次性加油工作时间（M）150，机油建议使用四冲程 10w-30 型机油，机油容量 L0.22； 9、出风口风量（m ³ /s）0.7； 10、点火系统固态点火； 11、火花塞； 12、电极间距 0.7-0.8mm。	12	台
23	清冰雪铲	1、材质：锰钢材质； 2、铲头厚度 2mm1.2m 长柄。	60	把
24	推雪铲	1、材质：锰钢材质； 2、铲头厚度 1.3mm； 3、雪铲宽度 56cm。	60	把
25	锹	1、全钢材质实木手柄长度：1 米 2； 2、锹包含平锹、尖锹各 5 把。	60	把
26	灭火器	1、规格：5KG；灭火级别：3A89BCE；使用温度范围：-20~55℃； 2、驱动灭火器名称和压力：氮气 1.2MPa(20℃)； 3、水压试验压力：2.1MPa； 4、公称容积：6L； 5、喷嘴名称：喷粉管； 6、20℃有效喷射时间及工作压力：≥13S，1.2MPa。	300	个
27	灭火毯	1、材质：加密玻璃纤维布，碳纤维，硅胶； 2、尺寸：1000cm*1000cm； 3、灭火毯厚度：0.43mm。	558	个
28	火灾应急包	1 消防面具(成人)*221.5 米灭火毯(盒装)*13950ml 水基灭火器*14 烟雾报警器*25 十合一安全锤*16 不锈钢口哨*17 燃气报警器*1897 款手套*29 消防面具(儿童)*110 急救包*111 安全绳*112 反光背心*313 应急包(红色)*1	60	包
29	钩枪	消防钩金属钩头，材质：金属钩头，实木手柄；钩头长 23.8cm；全长 175.5cm。	60	把
30	灭火扫把	1、橡胶皮长：40-55cm；宽 1.8-2cm；橡胶条厚度：0.15-0.25cm 左右；4 层内加棉线； 2、橡胶条数：20 条；手柄材质：直径 2.5cm 左右；红色木杆； 3、手柄柄长 130cm 左右。	120	把
31	吸水膨胀袋	1、规格：40*60*1cm； 2、布料材质：帆布吸水后高度 15-20cm；	300	个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3、膨胀时间：遇水 3-5 分钟膨胀； 4、时间：3-5 分钟(水温环境 $\geq 20^{\circ}\text{C}$)； 5、吸水材质：吸水树脂； 6、质量：吸水前 500g，吸水后 15-20kg 结实、紧密、加厚抗撕拉。		
32	防汛吨袋	1、规格：白色，90*90*110cm； 2、布料材质：加厚 pp 聚丙烯； 3、最大承重：1500kg； 4、样式：大口 2 吊带。	300	个
33	防洪挡水板	1、L 型结构，聚酯复合材料可拆卸卸式防洪板，每块板上都有卡扣和连接结构，可灵活组装，底部有防滑胶条和阻水记忆棉，有效挡水高度不低于 50cm； 2、尺寸： $\geq$ 长 68cm*宽 70cm*高 52cm；挡水缺口高度 50cm， $\pm 5\%$ ；厚度：4.1mm $\pm 5\%$ ； 3、材质：红色 ABS，表面抗 UV 涂层； 4、重量：3.8KG $\pm 5\%$ /PCS； 5、弯曲强度：不低于 60MPa； 6、拉伸强度：不低于 35MPa； 7、简支梁无缺口冲击强度不低于 36KJ/M ² ； 8、表面抗 UV。	60	个
34	尼龙绳	1、安全绳型号： $\phi 10$ ； 2、长度：50 米； 3、优质丙纶； 4、破坏拉力 $\geq 7250\text{N}$ 符合 GB24543-2009(消防安全绳)。	60	条
35	手锯	材质全钢表面细磨砂处理防滑塑料手柄全长 50cm。	60	把
36	镰刀	红铁柄折叠镰刀材质：全钢材质；钢厚度：1.3mm。	60	把
37	镐	材质：轨道钢实木手柄大号工兵镐长度 85cm。	60	把
38	斧	材质：高碳钢实木手柄长柄消防斧长度：37cm。	60	把
39	担架	1、材质：优质不锈钢材料；面料优质牛津布料，防水耐磨橡胶防滑手柄强力不锈钢支撑架； 2、尺寸：212*52.5*10cm，带卡扣保险带。	60	副
40	伸缩梯	材质：T5 铝合金加宽踏板伸缩梯；称重 150KG；直梯 3.2m。	60	个
41	折叠桌椅	1、材质：冷压钢板+600D；PVC 图层布；铝合金管；一桌四椅； 2、参考尺寸：70.5*67.5*65cm（桌子）；35*67.5*10cm 折叠凳。	30	套
42	储水罐	食品级抗冲击 PE 材料 500 升，含管件尺寸：110*垂高 93*直径 85*口径 45cm。	6	个
43	棉帐篷	1、窗户：采用纱网制作，具有通风、防蚊虫等功能； 2、顶布：橡塑布，环保、无味无污染； 3、围布：420D 牛津布； 4、内衬：150D 纯棉平纹织布； 5、毛毡：400g 针刺毡； 6、支架：镀锌钢管圆管 $\phi 32 \times 1.0\text{mm}$ ，壁厚 1.0mm； 7、抗风性能：在完全按要求固定的情况下，能抵抗瞬间 8 级风，风速 18m/s； 8、防雨性能：静水压达到 2000mm； 9、防寒保暖雪载：可承载雪厚 50mm。	6	顶
44	折叠床	1、材质：16 圆管、20*15 方管壁、厚 0.8；舞龙布/pp 棉 600D 牛津	120	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布; 2、参考尺寸: 200cm*64cm*34cm; 3、参考净重: 5.7kg。		
45	睡袋	1、尺寸 180+30X75CM, 面料 190T 涤纶防水, 里料春亚纺, 填充中空棉; 2、拉链: 5 号尼龙条装, 普通外包袋, 重量 1.9 公斤; 3、舒适温度: -5~0℃秋冬季可用。	120	个
46	大容量充电宝	1、容量: 50000 毫安; 2、额定电压: 3.7v; 3、额定电量: ≥55%; 4、电池类型: 聚合物电池; 5、Micro 输入: 5V2.1A10.5W; 6、Type-C 输入: 5V2.1A10.5W; 7、USB 输出/输入: 5V2.1A10.5W; 8、Type-C 输出: 9V3A22.5W; 9、Micro 输出: 5V2.1A10.5W。	120	个
47	多功能工具箱	1、30 件套装: 包含工具名称 1PC 绝缘胶带 2PC 麻花钻头:5-6mm; 1PC 钢丝钳 6 寸 9PC1/4 套筒 5-6-7-8-9-10-11-12-13mm; 2PC 螺丝刀 4 寸 1PC 羊角锤 0.25kg; 1PC 数显电笔 1PC 活动扳手 8 寸; 1PC 美工刀 1PC 家用冲击电钻; 1PC 钢卷尺 3 米 1PC 钻夹头钥匙; 3PC 批头 1PC 电钻手柄; 1PC 加长杆 1PC 深度尺; 3PC 建工钻头:5-6-8mm1PC 工具箱; 1PC 木工钻头:8mm; 2、塑盒材质: PEROHS; 3、配件材质: 45 钢; 4、产品重量: 4KG; 5、产品尺寸: 34.8x29x10CM。	60	个
48	370 兆短波对讲机	#1、具有有效期内的工信部无线电设备型号核准证, 要求国产品牌; (需提供无线电设备型号核准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投标人公章) 2、符合《警用数字集群 (PDT) 通信系统总体技术规范》等警用数字集群 (PDT) 通信系统技术规范要求; 3、锂电池容量≥3500mah; 4、支持 PDT 数字集群、DMR 数字集群、PDT 数字常规、DMR 数字常规、模拟集群、模拟常规工作模式; 5、常规、数字集群、模拟集群, 工作模式切换时不需要重启; 6、显示屏 2.0 英寸彩屏, 支持 AMBE++和 NVOC 声码器; 7、音量旋钮与选组旋钮分开按键; 无极性旋钮, 选组旋钮支持无循环选组功能, 单群组可支持>20 个组。具备醒目的橙色按键, 用于一键报警功能; 8、外置可扩展加密卡&存储卡设计, 不拆机即可实现 PDT 标准加密卡及存储卡的安装与更换, 保护机体原有的防尘、防水不受破坏; 9、抗振动和冲击性能符合 GJB150A-2009、MIL-STD-810 G 系列标准。 10、通过国标交变湿热 (GB/T 2423.4-2008)、振动 (GB/T 2423.10-2008)、冲击 (GB/T 2423.5-1995)、跌落 (GB/T 2423.8-1995) 测试; 11、内置单北斗定位模块, 仅支持单北斗定位功能; 12、配置: 主机 1 个、锂电池 1 块、天线 1 根、充电器 1 个、吊绳 1 根、背夹 1 个; 13、一般规格: 频率范围: 350-400MHz; 最大信道数量: ≥1024; 信道间隔: 25KHz/12.5 KHz, 数字接收灵敏度: ≤0.3 μV /BER5%。	6	部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4、产品提供整机带 CMA 或 CNAS 认证章检测报告。		
49	局域对讲机	1、工作电压：3.7V； 2、操作系统 RTOS 系统； 3、语言：中文； 4、天线内置天线； 5、屏幕尺寸：≥1.77 寸彩屏； 6、外形参考尺寸：124*59*30mm(含天线)； 7、整机重量：135g； 8、接收灵敏度：-106dbm； 9、工作温度范围：-20—+60℃； 10、存储温度范围：-20—+60℃； 11、网络支持 LTEFDD/LTETDD/GSM。	30	部
50	应急包	应急包：蓝色 EVA 手提式救灾物资包包含： 1、饭盆口径:18cm, 盆沿厚约 1cm 食品级 304 不锈钢 3 个； 2、筷子 185-226(mm) 食品级 304 不锈钢 3 双； 3、带盖水杯直径 9CM, 加厚带盖口杯食品级 304 不锈钢 3 双； 4、毛巾一等品, 700x330 (mm) 纯棉 2 条； 5、肥皂透明皂 II 型主要成分为脂肪酸钠 1 块； 6、折叠水桶直径:30cm, 高度:24cm, 容量:10LPP+TPR1 个； 7、拖鞋 39 码/42 码 PVC2 双； 8、折叠雨伞伞骨:10 根, 550-610 (mm), 三折碰击布 1 把； 9、袜子 22-24 码/25-26 码纯棉 2 双； 10、物资包长 33x 宽 21x 高 35cm, 15LEVA 外箱 1 个。	300	个
51	货架	1、货物规格：2000*2000*600mm； 2、层数：四层； 3、单层承重：300KG； 4、材质：冷轧钢板； 5、材质厚度：立柱 40*80*1.0 横梁 40*60*1.0 加厚层板 0.6mm； 6、产品工艺：产品五金件经激光切割，钣金，及滚压线一次成型，立柱设有调节高低的孔位，层板设有加强筋，长期使用不变形，每层可自由调节高低，经大型流水线磷化除锈，外表喷涂为环保静电粉末，耐磨环保无异味。	60	组
52	防爆器材柜（含 8 件套）	1、柜体尺寸：高 1800*宽 900*深 400mm； 2、材质：加厚冷压刚材，颜色警蓝色； 3、含器材 8 件套（防爆头盔，防刺服，防割手套，防爆盾，防爆脚插，防爆棍，强光手电，防爆钢叉）。	6	个
53	标识展板	展板尺寸：60X90cm；展板材质：KD 板；写真 PP 喷绘覆亮或亚膜加边框亮银边文字印制。	60	个
54	社区应急标识背心	1、面料：化纤类混纶主面料； 2、成分：锦纶/尼龙； 3、里料成分：涤纶； 4、服装前后印制“应急服务”字样。	120	件
55	纤维袋	材质：pp 材质；加厚 60g/平方；尺寸：50*90cm；颜色：灰绿色。	3000	个
56	救生衣	1、符合 GB/T32227-2015 标准； 2、救生衣面料应为化纤布，其物理性能指标：经、纬向拉断强度≥784N(20cm×5cm)；经、纬向密度≥106 根(10cm)； 3、浮力材料应为闭孔型泡沫塑料，要求发泡均匀，孔径一致，无分解，开裂现象；缝线应为耐油、耐海水的机缝线，其断裂强度不小于	2000	件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9.6N; 4、技术要求：缚带为柔软的编织带，或用面料相同的布料缝制而成，其断裂强度不小于 882N； 5、救生衣颜色为橙色，每件浮力 $\geq 72\text{N}$ ，配哨笛 1 只，逆向反光片 $\geq 200\text{cm}^2$ ，单件质量 $\leq 0.8\text{kg}$ 。		

本此采购货物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以实际需求为准。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金额：_____元

甲方：北京市昌平区应急管理局

乙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中所需 水泵、发电机、电锯等应急物资(货物名称)经以_____号磋商文件在国内进行竞争性磋商。经磋商小组评定_____ (乙方)为成交人。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定义

(1)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北京市昌平区应急管理局。

(2)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_____。

(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及服务运行地点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应急管理局各站点。

2、货物内容

见附件 1，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物资明细。

3、交付方式

交付方式：项目的交付方式为：现场交付。

交付时间：项目交付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或按照双方约定协商日期交付）。

4、质量标准 and 验收

(1) 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其中以标准较高者为准。

(2) 项目实施完毕后，由甲方进行质量验收，乙方应予配合。

(3) 甲方验收合格不排除乙方的服务质量责任。

5、付款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合同签订 45 天内，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80%作为项目首付款，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乙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通过甲方验收且完成应急局内部审批手续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本合同项目尾款，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小写) _____元。

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除上述金额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2)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行号:

社会信用代码:

6、质保期

该项目所提供货物质保期为1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本项目所提供货物1年内免费维修及更换,1年后只收取成本费。货物在质保期间,如发生故障或损坏,均由乙方免费维护。质保期内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乙方免费上门提供服务。经甲方通知后乙方不能按时维修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进行监督。

(2)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货物费用。

8、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保证项目实施工作的过程未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

(2) 乙方所承担的项目的质量标准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制造企业的标准。若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制造企业的标准的,以符合合同目的的其他标准作为质量标准。除此之外还应当符合北京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等有关规定。

(3)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符合国家、北京市、区政府对外包单位等级保护管理的相关要求。

(4) 乙方进入或更换项目实施人员需经甲方认可同意后方可调整。

(5) 对人员在履行职务行为时造成的自身、甲方及第三方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先行承担赔偿责任。

(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者全部工作转包给其他第三方承担。

9、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如有违反，均视为违约，守约方可以向违约方要求支付违约金，并要求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 如因任何一方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以及另一方采取合理补救措施的一切费用。

(3)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货物，甲方可以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日，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2% 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20%。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未交付货物，甲方可向乙方发出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的经济损失。

(4) 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不得不通过法律手段主张权利的，违约方还应当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通讯费及其他必要支出。

10、 不可抗力

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战争、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本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或者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1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就合同发生争议，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如达不成一致，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 其他条款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一式 伍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 贰 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或以协议方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 1：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物资明细

附件 2：廉政责任书

甲 方：北京市昌平区应急管理局
(盖章)

乙 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 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物资明细

附件 2

廉 政 责 任 书

合同（协议）事项：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

事项主要内容：昌平区基层应急服务站建设项目物资采购

甲 方：北京市昌平区应急管理局

乙 方：

为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规范管理，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相关规定，特签订如下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协议）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与合同（协议）相关各项规章制度。

（四）任何一方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五）严格按照项目招投标的各项管理规定和程序开展工作；不得向其他单位或个人泄露本单位尚未公开的招投标方案、资费标准、发展规划等单位秘密。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事项的工作人员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合同（协议）有关的设备、材料、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购买项目合同（协议）规定以外的物品、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第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第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双方约定

（一）本责任书由甲乙双方签订，由双方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监督，自觉接受双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检查。

（二）本责任书与项目合同（协议）同时签订，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

署立即生效。

(三) 本责任书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承办人（签字）：

承办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供应商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磋商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供应商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供应商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 响应书（实质性格式）

响应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与磋商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 3.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响应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响应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响应无效 ；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

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0 最后报价一览表（实质性格式，磋商后提交）

最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		其他 声明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最后报价应和《最后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3. 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最后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磋商后提交）

最后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生产厂家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3.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